

诺贝尔文学奖获奖作家作品宝库

[瑞典] 塞尔玛·拉格洛芙 著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

尼尔斯 骑鹅旅行记

The Wonderful
Adventures of Nils



诺贝尔文学奖
获奖作家作品宝库

The Selected Classics of
Nobel Prize
for Literature
winners



诺贝尔文学奖获奖作家作品宝库

[瑞典]塞尔玛·拉格洛芙 著 彭茵 改写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The Wonderful Adventures of Nils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 (瑞典) 拉格洛芙
(Lagerlof, S. O. L.) 著; 彭茵改写. — 南京: 江苏少
年儿童出版社, 2010. 4
(诺贝尔文学奖获奖作家作品宝库)
ISBN 978-7-5346-4751-2

I. ①尼… II. ①拉… ②彭… III. ①童话—瑞典—
近代—缩写本 IV. ①I532.8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38493号

书 名 诺贝尔文学奖获奖作家作品宝库
——尼尔斯骑鹅旅行记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南京市湖南路1号 210009)
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南京市湖南路1号 210009)

苏少网址 <http://www.sushao.com>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江苏凤凰通达印刷有限公司
(南京市六合区冶山镇 211523)

开 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 张 10 插页 2

版 次 2010年4月第1版 2010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46-4751-2

定 价 20.00 元

(图书如有印装错误请向出版社出版科调换)

飞 翔 之 梦

1902年，塞尔玛·拉格洛芙受瑞典国家教师联盟委托，为孩子们编写一部关于瑞典的、适合孩子们在学校阅读的书，也就是以故事的形式来介绍瑞典的历史、地理、生物和民俗学等知识的教科书。历经4年跋山涉水的实地考察和精心构思，塞尔玛·拉格洛芙创作出这部以童话形式写成的长篇小说《尼尔斯骑鹅旅行记》。该书一出版，立刻大受欢迎。凭着这部巨著带来的声誉，作者塞尔玛·拉格洛芙也在两年后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自出版至今，《尼尔斯骑鹅旅行记》早已是欧洲家喻户晓的必读书，并成为在全世界广为传播的经典童话。对于很多生于20世纪70年代到90年代的读者来说，阅读这部童话，痴等电视屏幕上一集集动画片《尼尔斯骑鹅旅行记》的放映，已经成为他们儿时温暖的回忆。

故事情节很简单。它讲述了一个顽皮的小男孩尼尔斯偶然被变成拇指大的小人儿以后，跟随迁徙的大雁群，骑鹅周游瑞典各地，最后又变回原形的故事。在这次历险中，尼尔斯不仅饱览了瑞典壮丽的自然风光，获得了丰富的关于瑞典的历史地理文化知识，更在历尽艰险的旅

程中，逐渐改正缺点，由一个成天欺负小动物、爱胡闹的捣蛋鬼成长为一个热爱生灵、勇敢机智的阳光少年。在整个故事中，跌宕起伏的故事情节和壮阔的自然风景水乳交融，再加上贯穿始终的对勇敢、正直、宽容、善良等优秀道德品质的推崇，使得这部书不仅成为一部极富教育意义的优秀儿童读物，也深受童心未泯的成年人的欢迎。

和其他童话名著相比，这部书最大的特点就是它所选择的视角——在天空中——给我们带来的新鲜感。相信每个人，不管他（她）是孩子还是成年人，都有过天空中自由自在翱翔的梦——然而这也只能是梦而已。正因为如此，当我们发现，居然有这样一本书，能够带着我们跟随小男孩尼尔斯骑在鹅脖子上，并经历如此多或有趣或惊险的场景时，我们自然惊喜不已。

故事的最后，尼尔斯重新变成了人，同时也失去了和动物言语交流的能力。他站在海滩上，惆怅地目送雁群消失在天际……这个画面相信能打动所有读者，让我们略有些伤感，也让我们陷入沉思：童话的世界是美好的，但它终究会慢慢消逝，我们终究要直面人生；重要的是，我们在纯真童话世界中获得的对美的感受应该伴随我们终生。这，也许正是作者想要表达的吧。

目 录

尼尔斯变成了小精灵	001
尼尔斯飞上了天空	018
狐狸斯密尔出现了	025
解救母松鼠	029
阿卡正式接纳了尼尔斯	032
黑老鼠和灰老鼠	042
鹤之舞表演大会	052
猫头鹰的对话	057
狐狸追踪	062
卡尔斯克鲁纳城	069
去厄兰岛的途中	075
大蝴蝶	082
帮助山羊	085
两座城市	093
乌鸦和瓦罐	101
老农妇	108
陶庚湖排水计划	114
卡尔和灰毛的故事	124
神秘花园	139
集市前夜	147



冰湖遇险	153
分遗产	158
矿区历险	163
达尔河的传说	175
搭救渡鸦巴塔基	180
叶尔斯塔湾的天鹅	190
新来的看门狗	196
在乌普萨拉市	200
灰雁邓芬的故事	209
斯德哥尔摩的传说	214
小雕高尔果	223
逃离斯康森公园	229
再造大森林	236
来之不易的面包	241
森林火灾	246
重逢	250
奥萨和小马茨的故事	254
到南方去！到南方去	269
耶姆特兰的传说	273
乌鸦的考验	282
一座小庄园	289
海岛宝藏	294
回家	301
告别大雁	312

尼尔斯变成了小精灵

从前，在瑞典南部斯康耐省的一个小村庄里，住着一个名叫尼尔斯的小男孩。他大概十四岁左右，瘦高个儿，淡黄色头发。他不爱读书，就喜欢捣乱，父母家长为他操碎了心。

有一个星期天的早晨，尼尔斯的爸爸妈妈准备到教堂去做礼拜。尼尔斯高兴得真想跳起来，心里盘算着：“这下我可自由了！高兴干啥就干啥，就算把爸爸的鸟枪拿下来，放它一枪，也不会有人来管我了！”

可惜啊，爸爸似乎一眼就看透了尼尔斯的心思，脚踏到门槛上刚要往外走，突然又停下了脚步，转身对尼尔斯说：“既然你不愿意跟我们一起去做教堂，那至少也要在家念念福音书。你能做到吗？”

“没问题！”尼尔斯爽快地回答。心里想的却是：“反正我乐意念多少就念多少呗！”

可是，尼尔斯的爸爸太了解儿子了，他走到尼尔斯面前严厉地吩咐：“小心记住，你要认认真真地念！等我们回家，我要一页一页地考你。你要是跳过一页不念的话，



回来有你好看!”

妈妈走过来,翻出书的一部分,叮嘱道:“一共十四页半呢。要想赶在我们回家之前念完的话,你必须现在就开始了!”

爸妈交代完毕走了。尼尔斯站在门口看着他们渐渐远去的背影,刚才还偷着乐的心情一分分黯淡下去:“你们倒好,自己在外边玩,居然想出这么个主意把我钉在家里,真是倒霉透啦,早知道还不如跟你们一起出门透透气呢!”

其实,尼尔斯不知道,爸爸和妈妈是满腹心事出门的。他们是穷苦的佃农,搬到这个村子来以后,从饲养一头猪和两三只鸡开始白手起家,到现在又添了奶牛和鹅群。他们的家境已经明显好转。他们在那一个晴朗的早晨本来是可以心满意足、高高兴兴地到教堂去的。可是,这个儿子实在太让他们烦神了。爸爸埋怨他太懒惰了,对老师教的知识毫无兴趣,只好叫他回来当个放鹅娃,可是尼尔斯实在太贪玩了,连这样的活他都让人不大放心。妈妈最头疼的则是他的粗野顽劣,对人对动物毫无仁爱之心。

“求求上帝赶走他身上的邪恶,让他学会善待他人吧。”妈妈祈祷,“不然的话,他迟早会害了自己,也会给我们带来不幸的。”

爸妈走后,尼尔斯好一阵发呆,后来终于下决心这次还是乖乖听话;不然,爸妈不知又会想出什么法子惩罚他呢。于是,他一屁股坐到大靠背椅上开始念书。可是,这

有气无力的喃喃低语似乎是绝佳的催眠曲，尼尔斯开始昏昏欲睡了。

尼尔斯一边念着书，一边和瞌睡虫斗争。“不行，千万不要睡着啦，”他想道，“要不然我整个上午都念不完这么多的。”

然而他还是没扛住，念书的声音越来越低，最后打起了盹儿。

也不知过了多久，一阵窸窸窣窣的轻响把尼尔斯弄醒了。他正对的窗台上放着一面小镜子，他一抬头，恰好从镜子里看到，妈妈的那个大衣箱的箱盖大敞开着。

尼尔斯的妈妈有一个四周包着铁皮的笨重的大木箱子，珍藏着从她母亲那里继承得来的遗物和所有一切对她具有纪念意义的旧时衣物：有两三件过去农妇常穿的裙子，有浆得硬硬的白色头巾，还有沉甸甸的银纽扣和项链等等。虽然早已过时，妈妈也好几次打算把这些老掉牙的衣物处理掉，可是最终还是留下来了。妈妈从不让别人打开她的这个宝贝箱子。

可是，尼尔斯从镜子里看得清清楚楚，那个大衣箱的箱盖的确是敞开着。这是怎么回事呢？尼尔斯记得，妈妈明明是把箱盖盖得好好的以后才出门的。难道有小偷趁自己打盹儿的时候溜进来了？尼尔斯害怕极了，呆坐在椅子上，两只眼睛直怔怔地盯着那面镜子，一动也不敢动。

咦？难道是眼睛花了？尼尔斯发现箱子边上出现了一个黑黑的影子！他简直不敢相信，使劲揉揉眼睛再盯



着看。那黑影子不但没有消失，反而越来越分明了——那是个实实在在的东西，一个小精灵，跨坐在箱子的边上。

尼尔斯曾经听人说起过小精灵，只是他从来没有想到过他们竟是这样的小。这个坐在箱子边上的小精灵还没有一巴掌大，皮肤皱巴巴的像个老头，却一根胡须也没有。小精灵穿着黑色长外套、齐膝短裤，头上戴着一顶黑色阔边帽，打扮讲究，一副绅士派头。他刚刚从箱子里取出一件刺绣胸衣，专心致志地欣赏着上面的精致做工，压根儿没有发觉尼尔斯在旁边盯着他看。

尼尔斯看到小精灵后，虽然感到非常惊奇，但是并不是特别害怕，的确，面对这么个小精灵是用不着害怕的。尼尔斯不但不害怕，他的顽劣劲又上来了，心想，如果来个恶作剧捉弄一下这个小精灵，把他推进箱子里盖起来，一定非常好玩！

不过尼尔斯还是有点发怵，不敢用手去碰那个小精灵。他东张西望，最后，目光落到挂在窗框上的一个旧苍蝇网罩上。

尼尔斯跑过去把苍蝇罩摘了下来，朝箱子边一扣，毫不费劲就把小精灵逮住了。突袭太顺利了，以至于尼尔斯还没想好该怎么来对付这个俘虏。他只好小心翼翼地将网罩摇来晃去，不让小精灵有爬出来的机会。

这时，小精灵开口说话了，苦苦哀求尼尔斯放掉他。他说他多年来一直为他们一家人做了许多好事，倘若尼尔斯肯放掉他的话，他会送给他一枚古银币、一个银勺子

和一枚像他父亲的银挂表底盘那样大的金币。

起初尼尔斯觉得这个交易很合算，于是一口答应，把网罩抬起，打算让小精灵爬出来。可是正当小精灵差一点儿就要爬出来的时候，尼尔斯又后悔了，心想，我为什么不多提几个条件呢？至少我可以要求小精灵施展魔法，把爸妈要我背的书直接放进我脑子里面呀。于是，他又开始摇晃纱罩，想让小精灵再次跌进去。

然而，就在尼尔斯刚刚这样干的时候，他挨了一记重重的耳光，头昏眼花，撞到了一堵墙上，接着又被弹到另一堵墙上，最后他倒在地上失去了知觉。

等他清醒过来的时候，小精灵早已无影无踪了。箱盖盖得严严实实的，苍蝇罩仍然挂在窗子边上。要不是刚才挨过耳光的右脸颊还火辣辣地生疼，尼尔斯真要怀疑刚才不过是做了一场梦。“不管怎么说，爸爸妈妈都不会相信刚才发生过的事情，只会认为我做了一场梦；”尼尔斯想，“再说他们也不会因为那小精灵的缘故让我少念几页。我最好还是坐下来重新念吧。”

可是，当他朝着桌子走过去的时候，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了：他要比平常多走好多好多步路才能走到桌子跟前。而那把大靠背椅，看起来和从前一样大，他却不得不沿着椅子腿爬上去，然后才能够得着椅子座板。桌子也是一样，他不爬上椅子的扶手便看不到桌面。

“怎么会这样？”尼尔斯惊叫起来，“一定是那个小精灵对椅子、桌子还有整个屋子都施过魔法了！”

那本书还摊在桌上，看样子跟早先没有什么不同，可



是也变得非常奇怪，他要是不爬到书上去的话，连一个字都看不完全。

他念了两三行，无意之中抬头看了一眼镜子，吓得尖叫起来：“哎呀，那里又有一个！”

原来他在镜子里清清楚楚地看到一个头戴尖帽、身穿皮裤的小小人儿。

“怎么这个家伙的打扮和我一模一样！”他一面吃惊地叫喊，一面攥紧了两只手。这时，他看到镜子里的那个小人儿也和自己一样，露出吃惊的表情，攥紧了双手。

尼尔斯对着镜子，一会儿揪头发，一会儿拧胳膊，一会儿扭身子。可是，镜子里的那个家伙也和自己同时行动。

一个念头冒出来，把尼尔斯吓得浑身发抖。他明白了，原来，小精灵是在他自己身上施了魔法，他在镜子里看到的那个小人儿，不是别人，正是他自己的影子。

这太难以置信了，尼尔斯竟然变成了小精灵！“肯定是在我做梦，”他想道，“再等等看，我还会变成人的。”

他站在镜子面前闭上眼睛，几分钟后才睁开，希望自己能够恢复原形。可是他失望了。虽然模样看上去还和以前一样——淡黄色头发，鼻翼布满雀斑，皮裤和袜子上到处是补丁——唯一不同的是，它们都和自己一样，变得很小很小了。

“不行，不能这样呆呆地傻等在这里！”尼尔斯清醒了一些，他知道一定要想出别的法子来。而他能想得出来的最好的法子就是找到小精灵并且跟他讲和！

他跳到地板上开始寻找。椅子和柜子背后、沙发床底和炉灶里，甚至是老鼠洞里，可是，小精灵渺无踪迹。

尼尔斯胆战心惊，一边哭一边找一边苦苦地恳求，许愿要做一切可以想出来的好事：从今以后我再也不做言而无信的坏孩子，再也不到处捣乱，念书时再也不打瞌睡了。只要能够重新变成人，我一定要做一个人见人爱的孩子……可是，不管他怎么许愿，小精灵就是不出来。

尼尔斯忽然记起来，妈妈曾经提到过，小精灵一般是住在牛棚里的。于是，他决定马上就到那里去看看能不能找到小精灵。还好，屋门半开着，否则他连门锁都够不到，更无法像这样长驱直入了。

他跑到门廊里去找他的木鞋，因为刚才在屋里他只是穿着袜子。他发愁自己肯定穿不上那双笨重的大木鞋了，可是他一眼就发现，门槛上放着一双很小的木鞋。小精灵想得这么细致，竟然连木鞋也给变小了，看来，他倒霉的日子似乎还长着呢。想到这，尼尔斯更加心烦意乱。

一只灰色的麻雀在门廊外面竖着的那块旧栎木板上跳来跳去。他一见到尼尔斯就高声喊道：“叽叽，叽叽，快来看放鹅娃尼尔斯！”

院子里的鸡和鹅都被吸引过来看热闹。“喔喔喔，”公鸡鸣叫道，“活该活该真活该，喔喔喔，他以前扯过我的鸡冠！”“咕咕咕，活该活该真活该！”母鸡们也齐声应和。那些鹅们也扎堆来看尼尔斯，边看边交头接耳地议论：“是谁把他变了样？是谁把他变了样？”

可是最奇特的是尼尔斯竟然能够听懂他们在说些什



么。他非常吃惊，呆呆地站在台阶上听家禽们的幸灾乐祸，同时嘟哝着：“这肯定是因为我也变成了个小精灵，所以才能听得懂这些动物们说话。”

他无法忍受母鸡们喋喋不休地嚷嚷他活该，于是捡起一块石子朝她们扔过去，边扔边骂道：“闭嘴，你们这些混蛋！”

可是他却忘记了，他现在只是一个小小人儿，鸡们对他肆无忌惮，冲到他的身边，把他团团围住，齐声高叫：“咕咕咕，活该活该真活该。咕咕咕，活该活该真活该。”

尼尔斯想要摆脱她们的纠缠，可是鸡们偏偏追着他不放，一边追一边朝他叫喊，吵得他几乎晕倒。这时家里的猫慢慢腾腾踱步过来。鸡们一见到猫，顿时安静下来，装模作样在地上啄虫子吃。

尼尔斯马上跑到猫儿跟前求他：“亲爱的猫咪，你不是对院子每个角落和暗洞都很熟悉吗？帮帮我，告诉我小精灵藏在哪儿？”

猫儿并不急着回答，坐了下来，把尾巴优雅地卷到腿前盘成一个圆圈，紧紧盯着尼尔斯，两只灰色的眼睛眯成一条细缝，这才慢悠悠说道：“我当然知道小精灵住在什么地方，但是我偏不告诉你。”

“亲爱的猫咪，你一定要帮帮我，”尼尔斯恳求道，“你难道没有看出来他对我施了魔法？”

猫儿的眼睛睁了睁，射出含着恶意的绿色光芒，心满意足地喵喵叫了好几声，仍然慢悠悠地回答道：“凭什么让我帮你？就因为你常常揪我的尾巴？”

这可把尼尔斯气坏了，他完全忘记了自己的弱小。“哼，我还要揪你的尾巴，”他边嚷边向猫儿猛扑过去。

突然间，猫儿变了个模样，尼尔斯几乎不敢相信他就是自己熟悉的温顺的家猫。只见他高耸起身子，腿绷得笔直，利爪刨地，尾巴变得又短又粗，两只耳朵向后紧贴，怒目圆睁咆哮着朝他扑过来。

尼尔斯不肯被一只猫吓跑，于是朝前逼近了一步。这时候，猫儿像扑鼠一样扑到了他身上，把他掀翻，前爪踏住了他的胸膛，对准他的咽喉一口咬下来，大尖牙在他的咽喉上磨来蹭去，吓得尼尔斯使出了全身力气大喊救命，可是一点回应也听不到。正在尼尔斯绝望的时候，猫儿却把利爪缩了回去，松开了他的喉咙。

“好啦，”猫儿说道，“咱们两清啦，看在女主人的面上，我饶你一命，我就是想让你领教领教，咱们两个现在究竟谁厉害。”

猫儿说完这几句话扭身走开去，又恢复了他刚来的时候那个和善模样。尼尔斯羞得连一句话也说不出，赶紧跑到牛棚里去寻找小精灵。

牛棚里有三头奶牛。尼尔斯进去后，本想向它们打听小精灵在不在那儿，哪知奶牛们一看到尼尔斯就喧闹起来，要报平日被他欺负之仇，尼尔斯在她们那儿同样得不到一丁点帮助。虽然尼尔斯想要告诉她们，自己已经后悔了，尽管他过去一直欺负她们，可是只要她们告诉他小精灵在哪里，他以后一定会好好对待她们的。然而奶牛们根本不让他有说话的机会，闹哄哄吵成一片。尼尔



斯真担心哪头牛会挣脱缰绳冲过来,决定还是趁早溜出来为妙。

尼尔斯垂头丧气走了出来。他心里明白,这里恐怕不会有谁肯帮他的忙去寻找小精灵的。再说,就算他找到了小精灵,也不见得有多大用处。

尼尔斯爬上了村子边上的那堵厚厚的石头围墙,围墙上长满了荆棘,还攀缘着黑莓的藤蔓。他坐在那里思索,万一再也不能恢复原形了,日子该怎么过呀!不但爸爸妈妈从教堂回家会大吃一惊,全世界都会大吃一惊的!他们会从四面八方专门赶来看他。说不定,爸爸和妈妈还会把他领到集市上去给大家开开眼呢。

尼尔斯越想越觉得心惊胆战。他渐渐地开始明白过来,如果他再也变不回去的话,他将丧失人世间所有的一切:他再不能够同别的孩子一起玩儿,再也不能够继承父母的小农庄,而且不会有任何一个姑娘愿意嫁给他。

尼尔斯仍然呆坐在那里,凝望着自己的家。那是一幢很小的农舍,圆木交叉做成的梁柱,泥土垒成的墙壁,它仿佛承受不了那高而陡峭的干草房顶的重压而深深陷进了地里。外面的偏屋也全都小得可怜。耕地更是狭窄得几乎难容一匹马翻身打滚。然而,不管自己的家有多小多贫穷,对他来说都是好得不能再好了。何况,对现在的尼尔斯来说,只消有个牛棚地板底下的洞穴就足以容身了。

天气好极了,流水淙淙,枝头绽绿,鸟声啁啾,四周一片春意盎然,然而尼尔斯面对这一切,心情却格外沉重,